

31 書叢緯經文成

號⑭第類學文

紅樓夢的 敘述藝術

著 K. Wong
譯 黎登鑫



城文出版社印行



成文經緯叢書 31

文學類第 14 號

著者：美國康乃爾大學博士

譯者：政大西語系講師

紅樓夢的敘述藝術

Wong Kam Ming

登 鑫 譯 著

翻
印
必
究



版
權
所
有

紅樓夢的敘述藝術

成文經緯叢書31 文學類第⑩號

原 著 者	Wong Kam Ming
譯 者	黎 登 鑫
發 行 人	黃 成 助
主 編	何 光 模
出 版 者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三文印書館有限公司 臺北市和平西路三段二巷十九號 電話：3611410, 3017762
發 行 所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40巷5號 電話：3931641-2, 3410132 郵政劃撥14447號（全省通用）
定 價	新臺幣 65元整
初 版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八月
登 記 證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143號

•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或裝釘錯誤，請寄回本社調換。

經緯弁言

人生最大的快樂莫過於讀書。愛情是快樂的，時有失戀與心碎的痛苦；飲酒是快樂的，時有泥醉與昏沉的痛苦；弈遊是快樂的，時有勝負與得失的痛苦；而所有這些快樂，都有待他人的合作。只有讀書的快樂永遠常新，它能默化氣質、安慰孤寂、開竅心靈、發掘自我。它是惠而不費的良伴，可以讓我們無待於外，自由在地隨意攝取。

人生最有益的活動乃是讀書。培根說：「知識即權力。」伏爾泰補充道：「書本統治世界。」我國有句名言：「學問為濟世之本。」人類的一切寶藏盡在書頁裏，我們的思考實際上是順著所認知的文詞，所以讀書就是將前人的智慧、經驗、技術、發明等，擁為己有，以賢者的思想情操砥礪自己的心智。它厚植生活的潛力，奠定謀職的技能，提昇生命的境界；並使我們瞭解自己，認識他人，透視社會，觀察世界，領悟自然界的奧秘。

讀一本好書勝過讀百本泛著。生活在知識爆發的時代，不讀書的後果常是渺小與乏味；要讀書却又因各類書籍的不斷出現，以及個人的工作與匆忙，而感到難以辨選。出版與印刷

的蓬勃，造成人人可爲撰者的現象，聰敏的讀者應已警惕到選書的重要性。站在讀者的立場，我們以爲：(一)能够大量增加資料，使您原已所知的更形豐盛，使您在講求專攻的社會裡，邁向專家風範的，就是好書。(二)能够逐步提升理解力，使您從一種思想領域登入他種思想領域，從一種生命情調躍入他種生命情調的，更是好書。經緯叢書的出刊原則，是知性與感性並重；凡能饒益身心、啓發智能、開拓胸襟、增加現代人「現代感」的作品，均行收納。

我們的理想，是要提供讀者們一套代表人類智慧結晶，囊括各門學科成就，確屬「開卷有益」的書籍。我們的抱負，是要幫助讀者們，以最少量的時間，獲取大量的收益。我們的信念，是文化人應該懷抱開創文化新氣象的使命感。我們擔心力有未逮，但我們執持這份理想，熱愛這份抱負，渴望各方支持與指導。

編輯部 何光謨謹識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自傳體小說：紅樓夢	一九
第三章	介入其間的作者	五七
第四章	透過敘述代理而演傀儡戲的作者	一〇五
第五章	看不見的非人稱的作者之敘述	一三九
第六章	抒情結構——意象的分類	二二一
第七章	結論	二三三
收場白	紅樓夢在中國小說中的地位	二三七

第一章 緒 論

甲、研究目的

兩百多年以來，紅樓夢一直受到歡呼，認為是中國小說史上，即使不是最偉大，但也是最偉大的作品之一。然而，歷覽學者對此一小說緣何偉大，並無「特別具體」的說明。目前的研究，即對此而發。為達目的，我將盡可能從事「費心」而「具體」的分析。我發覺，儘管批評家幾乎一致稱讚這本小說，但他們對這本小說偉大的解釋，以及對本小說特質的評價，卻往往南轅北轍。

我緊照原文，冀能澄清由於不同的批評觀念所引起的某些爭端，平息長久以來蒙蔽學者解釋本小說的某些錯誤觀念，同時與將個人經驗轉變為一種獨特一致的敘述這一高超而複雜

的藝術，相輔相成。

五花八門如紅樓夢，若不從歷史的內涵來看，將不可能完全了解。我們既需「文學傳統」的研究，亦需紅樓夢從而出現的「時刻與環境」。我們需要像專門研究中國小說的「敘述的性質」這一研究。這一研究並未寫就，並且也顯然超出本工作之範圍。我們本著一種特別目標，專對本小說做一詳密審驗——闡明修辭的各種來源，以及作者憑以創造一部偉大小說的技巧方法。因而我們所要提供的，並不是紅樓夢的整個觀點，而只是朝往此一觀點的第一步。

縱使本研究之目標有限，然以本小說之複雜，我們勢需刪除引起批評家興趣之許多層面不談。不然，我們之分析，將難以駕馭。侍婢、鳳姐、賈母、探春、尤氏姊妹及其他許多人物之描寫，傳統技巧諸如夢境、細膩情節、文章與典故的創新運用，凡此均是值得分別研究之論題。我們處理這些東西，只與本題有關者，透過男女主角寶玉與黛玉間之戀愛這一實際描繪，而將作者自傳式之經驗轉變為小說。

我們所嘗試者並非主題之研究。我們不擬系統地追溯賈府之衰亡，或是寶玉之逐漸看破紅塵。本小說之缺乏真憑實據，使得有關之任何論究，無由定論。我們相反地將辨別作者借用特殊技巧而達成的各種特殊效果。例如，我們將更究心於超自然力量之修辭功能，而少究

心於這些力量所代表之任何哲學。然而，我們將焦點擺在黛玉與寶玉間之戀情，將有機會顯示這些特殊效果如何有助於主題之一致。

紅樓夢以前的所有中國小說，均採用佈景與摘記，或是指示與敘說。亦即：曹雪芹所承襲的敘述傳統，將作者的插嘴與非人稱的敘述混雜在一起。紅樓夢之新穎處在於作者善用這一傳統而寫出中國第一部真正之自傳體小說。欲明究裏，我們將先討論本小說之敘述類型以及觀點與準則諸有關問題。作者時而介入，時而置身事外，以與讀者溝通並從而經緯材料，其方式將隨後分析，藉以強調作者獨特之成就。

第三章、第四章，我們將探究作者所擔當之不同敘述角色：時而是自覺的說書人，時而是可靠與不可靠的敘述者，或是操縱超自然與人類的代理人。這一探究將顯示：不是破壞了現代批評家在寫實小說裏如此堅持尋求的紅樓夢裏「作者的介入」這一「現實的幻影」，而事實上乃是作者努力使個人經驗客觀化，使自傳轉變為小說當中，供作者利用的修辭來源。在第五章裏，我們將探究黛玉與寶玉間的愛情、寶釵與黛玉的性格描繪等非人稱的敘述。而間接證據之使用、竊聽之手法以及模稜問題之討論，將做為本章之結束。第六章試圖隔離我所認為的曹雪芹最具創新的藝術特色，他將一首詩的抒情結構衍變為一篇巨幅而詳盡的敘述。我們希望顯示：這一結構確切符合了自傳體小說的需要，後者的展現有賴於作者「介入」

與「隱沒」這一修辭巧妙之交互運用。由於對本小說做一更周到的分析這一需要，我們將先初步評估曹雪芹在中國文學史上的地位。

我們分析的性質，需要時時引述原文。如果過去時間允許，我本想翻譯所有的引述。只要可能，我都引用周理的翻譯，以其完整忠實之故，而此亦即譯文第一章到五十六章。不幸的是，由於周理熱衷於儘量忠於原文，其譯體與用字反而極少文學味道而經常十分古怪。遇到譯文不確或晦澀時，我都加以修正或補充。五十六章以後，所有的引述幾乎全是拙譯。其中有兩、三處我引自麥休治 (McHugh's) 的譯文。該譯文雖簡略，卻是現有的最可讀的譯文。其內容包括從前八十回及後四十回補遺抽取的材料。附錄表可使讀者將討論或翻譯的段落，與麥休治譯本相關的頁數，連貫起來。我知道英國著名的漢學家大衛·霍可士已大事全譯前八十回，我希望他不久終會帶給我們英文的全譯本。

乙、目前的研究概說

中國小說史上，沒有其他作品比紅樓夢更引起歷久不衰的爭論。自一七九一年以一百二十回流行本問世以來，紅樓夢便一直激起學者、批評家廣泛之反應。其研究發展為高度專門

化之「紅學」。時隔該詞發明後一個世紀的今天，紅學包涵了從幻想玄思、偶評到歷久不倦的作者與原著背景之調查各種各類的興趣。此一研究史過於繁雜，不及備述。有興趣之讀者可參考吳世昌論紅樓夢一書當中「紅樓夢研究之歷史背景」。基於我們自己之目的，我們將只概述這些研究之性質與範圍到吳世昌於一九六一年出版其作品為止。

衆所週知，二十世紀以前之中國小說作者，一般都隱匿其名。其為何如此？可從傳統文學界對小說之輕視而獲得解釋。然而，吳世昌指出，十九世紀大半個世紀紅樓夢之流行掩蓋了作者之名。本世紀初的數十年裏，學者忙於將清代之歷史人物與小說之人物匹對。他們之試圖證明紅樓夢具有反清意識，再度轉移了我們對於與作者及原文有關的背景之注意。

作者的身份最後由胡適於一九二二年加以發表。其姓名爲曹雪芹，是康熙皇帝的奴僕曹寅的孫子。研究曹府之背景時，胡適也曾推斷作者的生卒年月，而將本小說認定爲自敘傳。融合俞平伯與顧頡剛兩人的發現，他進而結論說，曹雪芹只撰寫流行版的前八十回，而身為兩位編輯之一的高鶚，則補撰後四十回。一九二七年十六回註解原稿之發現，爲胡適證實了他原先之結論，同時將脂硯齋及其評論帶到紅學研究受人注意的地位。

到了一九五〇年代，有關作者及其原稿的許多材料相繼出現。幾本重要的源頭書籍迭相問世：周汝昌一九五三年出版的紅樓夢新證，俞平伯一九五四年編集的脂硯齋紅樓夢論集，以

及一九五八年紅樓夢的集註本。吳世昌基於這些資料，就這兩本原稿及其中評註加以理解性的研究。結果，他得以決定作者的年代，原小說的原先計劃，評註者的身份，以及最後四十回的作者及其文章。

吳世昌一九六一年的「紅樓夢論」一書，欲圖確定並證實作者及其作品之日期，依愚見，可說代表了一九二二年認別作者而後對於紅樓夢背景研究四十年來的高峯。自從吳氏之研究問世以後，新原稿的發現更觸發了新紅樓夢另一回合的爭論。批評家似乎決心重燃胡適四十年前與蔡元培之間的爭戰。他們繼續耗費大半精力來確定作者的確切年月，認別最後四十回的作者以及搜尋小說中潛藏的意義。這種重燃的紅學熱，其有用的一項副產品乃是陳慶浩一九七二年出版的「新編紅樓夢脂硯齋評語集校」。如書名所示，其意在改進俞平伯一九五八年之編本。

晚近之爭辯，儘管時時令人興奮，我卻不得不疑惑，這些鬥士是否較不關心修正原作者曾經一度受到的忽視，而較關心作品本身之研究。他們努力的總體一直環繞著作品，而絕少針對作品本身。情形似乎是：整批研究者誓死不看石頭記這座紀念塔，而專在小事搜尋曹府之祖塋。我們很難看出這一性質之發現，如何能促進對於小說本身之欣賞。據愚意判斷，晚近十年來的紅學研究，對於吳世昌業已探測，藉以搖撼其底的這一探詢路線，甚少幫助。吳

世昌有關年月、最後四十回的作者以及評註家脂硯齋的認別所做的結論，雖然迭經挑戰與修正，但據愚意卻難得定論，同時對於將紅樓夢當成一件藝術品所做之批評分析，可說完全無關宏旨。

由於紅樓夢論戰這一滔滔不往之趨勢，我們若在此處重覆晚近之爭辯，將毫無所指。然而，設若吾人畫出紅學家同意與反對之區域，當可提供我們分析所需要之基礎。大部分紅學家現均同意曹雪芹在十八世紀中葉撰寫石頭記，同意只有八十回留存下來，同意原書中的許多事件與曹府實際發生者，密切平行，同意曹氏之不少近親——主要者為脂硯齋——披覽評論當時私下流行之許多原稿，同意高鶚與程偉元合編時，於一七九一年出版該小說，同時於一七九二年以紅樓夢為名刊出一百二十回之版本。紅學家中仍然引起爭論的是關於作者確切之年月——曹氏死於一七六三年或一七六四年？關於脂硯齋之身份——這位評註家是作者之那位叔表？高鶚纂或自己創寫四十回補遺？

與研究紅樓夢背景成篇累牘的著作相較之下，從文學觀點，就小說本身所做的正經而有系統的研究，着實稀少。從李定一所開列的兩百項以上有關紅樓夢的論著當中，我只能舉出三編符合此一要求者。按英文字母順序，其著作為：蔣和森：紅樓夢論稿，李希凡與藍翎：紅樓夢評論集，以及李辰冬：紅樓夢研究。甚至更醒目者，三編中沒有一編由李教授「冠」

以星號，以示重要。這些書目之缺乏優先次序，我想不但反映了編纂者的偏好，同時也反映了目前紅學研究之一般重點所在。自一九六六年以後，有三篇研究未包括在該書目中，這三篇試圖將紅樓夢擺在比較的內涵當中，同時應用西方的批評理論以從事分析。不論如何，我們仍需要仔細分析其敘述過程及周詳探究其內在的文學特質。

丙、前八十回之重要性

1. 原文之考慮

有意分析、闡釋之批評家，一定需要好版本，是為衆所公認之真理。我們生存在批評的時代，的確生存在「新批評」的時代裏，亦為衆所公認——亦即身為批評家之我們，當專於密讀原文……然而，吾人一旦思索小說批評，怪誕即隨之而起：我們所發現的新批評家所討論的最後一件事，乃是對於真本之一些分析工作。

布魯斯·哈諾斯在「目錄學與小說家之謬誤」一文中即如此開端。他繼而列舉洋洋諸例

，其中，如他所稱，批評家對於「一本小說原文問題」之漠視，這一「小說家之謬誤」，導致他嚴重的錯誤與誤用。由於我們的許多分析牽涉「細讀小說原文」，我們勢需使用具有權威性之版本。就前八十回而論，俞平伯一九五八年編纂之集註本，已在手邊。

至於後四十回補遺，其版本則較難令人滿意得多。就吾人所知，只有前八十回以手稿本流行。學者研究這些原稿繁多之評註，可以證實其確為真本。後四十回比較具有權威之原稿，迄未發現。有證據顯示曹雪芹撰寫八十回以上之小說，但超出者甚少保留在我們今日所閱讀之後四十回。因此，高顥以何種方式編纂後四十回以及編纂到何種程度，仍然待考。

一九二七年，亦即胡適出版其發現的石頭記十六回原稿前一年，汪原放比較一七九一年與一七九二年一百二十回之版本，而發現其中相當之歧異。隨著更多註解原稿之出現，學者越益認識，一七九一年之版本，事實上更接近原文，而一七九二年版前八十回之原文，與現存之原稿，出入頗大。吳世昌於試圖決定高顥對前八十回所做之修正幅度時結論說：「一七九二年版之文字，曾有大規模文體與實質上之修正。他進而假設，「高、程二氏修正之動機，顯係政治因素，而非如他們在一七九二年版本中之序所指陳者，單純在使該小說更為可讀。」他還假設，「他們之目的在於盡可能使紅樓夢一書成為完全無害之愛情小說，並盡可能消除描寫腐敗的貴族社會所隱含的社會批評。」他在同一研究之其他地方，我想很有說服力地

主張：就原文而言，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補遺，並非由同一作者寫成。

不論他們動機為何，高顥與程偉元就原稿做大幅度之修正，以適合其出版目的，現已毋待爭辯。即使遠較吳世昌友善之批評家也承認，為保存原小說之「完整」，高顥還在其版本中修正並改竄原文。因此，高顥是否實際撰寫或僅僅編纂補遺，自無關緊要。設若他實際撰寫，則認其文字為前八十回同一原文完整之一部分，將屬荒謬；又設若他僅僅編輯，則其修正前八十回所採取之自由態度，自難激起我們對於他忠於後四十回之原文這一信心。因此，在缺乏後四十回真原文之下，我們所從事之細密分析，最好不超過前八十回。

2 美學考慮

紅樓夢後四十回補遺之優秀，深受中國批評家之討論。他們大部分似乎同意，就整體而論，高顥以悲劇作為男、女主角及其他許多重要角色之終局，其成功之結筆，當受推崇。但另一方面，由於他撰寫寶玉之願意參加科舉，以取得他一直輕視之舉人這一功名而受人批評。高顥如此歪曲了主角的人格，而使得他前後立場不一。此外，高顥以其撰寫由於「皇室恩寵」而歸還賈府充公之財產並恢復失去之榮銜，藉以維繫搖搖欲墜之封建室家，也遭受攻擊。這一切批評均基於健全之美學或意識型態上之理

由，一般而言，均屬正確。

以上之概述大體基於一九五〇年代在中國大陸上所引起之爭論。

對於後四十回之批評意見，從盲目之推崇到完全之拒斥，迭有出入，頗為明顯。我們易於了解批評家對於後四十回補遺之感覺，為何如此強烈。我們讀者所好奇者，端在該故事如何終結。我們想知道「樹倒猢猻散」的確實樣子。寶玉如何「懸崖撒手？」前八十回後，黛玉如何並多快枯竭其眼淚？天冊上其他判釵的遭遇如何？在第一回聽過石頭與二仙之間的對談而後，我們便期待此石之返回青埂山。

除了這些以故事為中心的簡單問題以外，倘對這部作品沒有結論，則尚有無法解決的複雜的美學問題。全體而論，這部敘述前後如何連貫？有否一致的主題、視野、意義？書中的人物在後部改變或進一步發展了沒有？設若如此，又如何改變、發展？如所期待的情節，完全交待清楚？或與期待相反，沒有結局？儘管這些問題無疑地迫切而令人激動，但在目前之分析中，我們也只得討論前八十回為限。

就我個人而言，我比較相信曹雪芹並未撰寫後四十回。然而，我這一研究之決定只討論前八十回，並非基於此一看法之真實。我的論點毋寧是，只要我們得不到結論性的證明，來